

证券代码：002966  
转债代码：127032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公告编号：2024-022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4月25日，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为本行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2023年12月31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数为291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710人，其中自2013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383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3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74.21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68.5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2.84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2022年度A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109家，A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5.29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本行同行业（金融业）的A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1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3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曾受到地方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一次，涉及从业人员二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管措施并非行政处罚，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胡亮，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7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起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1995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朱佩盛，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21年起成为注册

会计师，2014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起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2014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闫琳，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0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起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1997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2024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胡亮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闫琳女士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朱佩盛女士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2023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胡亮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闫琳女士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朱佩盛女士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普华永道中天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本行拟就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向普华永道中天支付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65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58万元），与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持平。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同意将《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结合普华永道中天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和审计服务质量等方面，并综合本行业务发展情况等因素，认为其具备继续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本行2024年度外

部审计机构。

(二)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其中同意票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审计委员会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等。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